

证券代码：832336

证券简称：广顺小贷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7月28日9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8日以专人送出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曹滨顺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6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，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审贷委员会成员及审批权限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将审贷委员会成员由 7 人调整为 5 人，审批权限规定为所有贷款审批均由审贷委员会全体成员参加，且至少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，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广顺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8 日